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 2025-03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4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30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推荐宋大勇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董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聘任宋大勇先生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3）。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4）。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将上述（二）、（三）项议案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一）项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将另行发出的2025年临时股东会通知及会议资料。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

宋大勇先生简历

宋大勇，52岁，现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宋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在职获硕士学位，在石油行业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2018年4月任哈尔滨石化分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1月兼任安全总监，2020年8月任哈尔滨石化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21年6月任哈尔滨石化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安全总监，2022年6月任抚顺石化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3年3月任抚顺石化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5年3月任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智能运营中心）总经理（主任），2025年10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除简历披露外，宋大勇先生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宋大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宋大勇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